

合同

编号： 11N778961486202420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六中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天津北路峰晴图文工作室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天津北路峰晴图文工作室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天津北路峰晴图文工作室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天津北路峰晴图文工作室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广告设计 制作 宣传服务、道路宣传牌、文化墙、户内外宣传栏、标识标牌、灯箱、展板、折页、彩页、、宣传海报、宣传资料、锦旗、袖标、旗帜、布标	-	-	品牌:;施工条件:无,服务周期:一次性,交付时间:其他,设计内容:依据客户需求,产品材质:其他	26	个	70.00	182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82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仟捌佰贰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天山农商银行体育馆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802021212010103505119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